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NEW VISION 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 LTD.

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其他資料的初步審閱及評估，預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將錄得國際會計準則下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402百萬元至人民幣422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65.9%至74.2%；以及國際會計準則下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約為人民幣404百萬元至人民幣424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60.9%至68.8%。

根據現時所得資料，上述虧損主要由於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與本公司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期間所發行的可轉換優先股相關，本公司在首次公開發售前的估值上升導致優先股價值增加。其他因素諸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上市開支以及海外業務拓展資源投入加大等亦對該虧損構成輕微影響。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就本集團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其他資料的初步審閱及評估，該等資料尚未經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閱，且將有待最終確定及作出必要調整。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財務業績詳情將於2026年8月26日刊發的本公司2026年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江蘇澤景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香港，2026年8月1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張濤先生、張波先生及范鑫先生；(ii)非執行董事胡濱先生、由天宇先生及鄭詩羸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孟瑛女士、孫暉女士及白劍教授。